

重点打击 四小车 交通违法行为 警民携手共创平安 我市开展新一轮交通违法行为专项整治

交通安全事关每个人、每户家庭。随着机动车辆越来越多,交通环境越来越复杂,交通事故的多发也成为了全社会高度关注且亟待解决的难题。

电动自行车因其使用方便、环保、价格相对低廉等因素成了众多市民出行的选择。目前我市登记在册的电动车近20万辆,实际保有量不低于25万辆。随之而来的是电动车违法行为的多发。在机动车、非机动车、行人守法率抽样调查中,非机动车守法率排名最后,因电动车违法而造成的交通事故层出不穷。以今年上半年为例,我市伤人交通事故中涉及电动车的占交通事故总数的50%以上。

8月5日起,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开展以“警民携手共创平安”为主题的新一轮交通违法专项整治行动。本次行动将严厉打击“四小车”(电动自行车、残疾人车、小四轮、助力三轮车)、酒后驾车、公路交通违法、涉牌涉证(机动车未悬挂号牌、使用其他车辆号牌、使用伪造变造号牌、逾期未检验或者未报废的)及燃油助力车上路等交通违法行为。

□通讯员 鲁凌轩

召开专题会明确工作方向,出台十条防控措施切实落实责任

8月4日下午,市公安局召开了遏制重特大交通事故专题会议。市公安局党委班子成员、交警大队中队长以上人员与会。会议还邀请了金华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分局领导到会指导。

会议总结分析了2017年上半年我市交通事故形势和事故多发原因,并部署了下一步工作。市委常委、公安局长陈曙初提出了三点要求:深刻认识当前交通安全面临的形势和问题,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紧紧围绕事故防控工作目标,理清工作思路,全面排查整改道路交通安全隐患,全警动员,压实责任,严厉整治严重交通违法行为,进一步落实事故分析、路面整治、设施完善、宣传教育等各项措施。

遏制重大交通事故专题分析会一结束,分管领导马上召集交警大队班子会议专题研究落实各项举措,提出了“遏制重大交通事故十条防控措施”,并于8月5日召开了紧急部署会,进一步明确工作目标,细化工作举措,落实工作责任。

交警大队实行每日挂图作战、明确任务、奖惩结合、量化考核。同时,强化路面管控措施,大队领导做好日常督察,确保路面见警率和管事率。在严格执行网格化勤务基础上,结合事故隐患黑点分布情况和交通事故易发的重点路段、重点时段,科学安排8小时以外的联勤巡逻工作。

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交警部门将依法扣留电动车

不少非机动车的驾驶人对交通法规置若罔闻,闯红灯、违法载人、不走非机动车道等违法行为尤为突出,这些行为极易引发交通事故,一旦发生事故则通常会造人员伤亡。

今年3月,驾驶电动车的王某,途经丽州北路与城北路口时闯红灯,撞上了一辆汽车,幸运的是,王某只受了轻伤。有的人就没有这么幸运了,7月,同样是骑电动车的周某载着孙某在东永一线公路附近与直行的一辆轿车相撞,电动车上的两人抢救无效死亡。究其事故原因,是电动车驾驶员违规载人,借道机动车通行时未确保安全驾驶。在江南街道傅店村附近,逆向行驶的刘某驾驶电动车和一辆相向而行的小型货车发生碰撞,电动车上的两人均不治身亡。

此次整治行动就专门加大了对包括电动车在内的“四小车”交通违法的处罚力度。其中违法载人、逆向行驶、闯红灯、驶入机动车道是此次行动的整治重点。交警大队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上述交通违法行为处罚一律从严,拒绝接受罚款处罚的,交警部门将依法扣留电动车。另外,对查获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且违法载人的,一律从严处罚。

同时,此次行动还将加大对农村公路交通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对农村公路各种交通违法行为,包括超速行驶、驾驶摩托车不戴安全头盔、超限超载等违法行

不仅如此,交警大队事故中队对每一起致人死亡交通事故及时组织分析研判,每月每季定期分析研判,对重大安全隐患及时提出整改意见、跟踪落实。路面中队每周也会针对辖区所有交通事故进行专题分析,落实防范措施。

此外,交警大队科技科还在我市重要路段、事故多发地段等地增设警示牌、提示牌、减速带等交通安全硬件设施,对已经建立的标志标线、信号灯等交通设施开展不定期巡逻检查和快速维护,加大落实道路交通安全基础设施建设力度。



为从严进行处罚。而对于涉酒、涉牌涉证和车辆非法上路等违法行为,交警部门也将一如既往进行严查严打。特别是针对小区居民深恶痛绝的夜里非法飙车行为,交警大队将加强对易发路段的巡查,充分发挥视频侦查功能,对“飙车党”露头就打。

除了打击整治,宣传教育方面也是一项重要措施。市公安局交警大队专门制作了相关宣传资料,到社区、企业等电动自行车相对集中的区域进行宣传。同时在广播、电视、报刊、网络等媒体平台进行全方位的安全教育宣传。



为重拳整治 交通乱象 叫好

谭孝军

面对今年来复杂、严峻的道路交通安全环境,最近市公安交警部门频出重拳,推出遏制重大交通事故十条紧急防控措施(以下简称“防控十条”),把脉道路顽疾,剑指交通乱象,备受社会关注,市民拍手称快。

“防控十条”中,明确提出要实行挂图作战、明确量化考核,强化路面管控、开展联勤巡逻。与此同时,进一步做好交通事故分析研判、落实防范措施,完善交通安全标识、标志等基础设施,在全市范围严厉打击酒驾、无证驾驶、飙车等交通违法行为等,迅速形成对“交通乱象”的高压态势。

按照部署,市公安交警部门接下来将把严厉打击“四小车”交通违法行为作为此次整治的重中之中。严肃查处不符合技术标准的电动车、残疾人车、小四轮、助力车违法载人、逆向行驶、闯红灯等交通违法行为,并对“四小车”交通违法行为实行严管重罚、顶格处罚,其中对查获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且违法载人人数一律从严处罚。

众所周知,我市作为闻名中外的“五金之都”,经济发达,车辆保有量大,截止目前全市机动车达28万辆,道路交通与人车矛盾本就突出,如不强化交通管理,严肃交通法律法规,将大大增加出行成本,最终损害的是社会和公众利益。

事实上,对于“四小车”及“飙车”等交通违法行为,社会各界多有诟病,广大市民深恶痛绝。一些电动车、小四轮、助力车驾驶人交通意识极其淡薄,开车横冲直撞,能钻就钻,能挤就挤,有的甚至都不把交通信号灯、交通标识当回事,马路当成自家“菜园子”,给道路交通安全埋下极大隐患。半夜三更,市区常有一些不戴头盔的“骑手”,开着经改装的无牌无证摩托车以高分贝招摇过市,甚至在道路上互相追逐飙车,速度之快令人担忧,周边市民深受其扰,苦不堪言。而一旦车辆失控,马失前蹄,这些看似潇洒拉风的“骑手”不仅可能自己性命不保,还会殃及无辜,害人害己。

“四小车”及“飙车”一族之所以有恃无恐,为所欲为,一方面是其交通安全意识淡薄,缺乏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的良好行为习惯;另一方面是其错误地认为政府职能部门“管不着”,也管不了,因而心安理得选择“无视”。

不依规矩,不成方圆。法律面前没有特殊公民,道路交通亦无法外之地。人人都是交通的参与者,人人都是交通的享受者。我市此番出台“防控十条”,以迅雷之势重拳整治“交通乱象”,措施扎实,招招有力,顺应民意,于法有据,体现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值得点赞,必将为遏制我市重大交通事故,净化交通安全环境产生重要的推动作用。我们也热忱期盼,广大市民共同参与,“警民携手”,让交通违法行为如“过街老鼠”,人人喊打,呵护一方平安。